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在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取消部分议案的议案》，公司将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4: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在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鉴于原定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审议的五项罢免议案所涉及的公司副董事长翟建峰先生、董事杨钦湖先生、董事陈实先生、独立董事肖土盛先生、监事会主席黄浩先生均已辞职；且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9 日收到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提议上述五项罢免议案的公司股东深圳市汇通正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通正源”）和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信托”）发来的《提议公司董事会及时召开临时董事会的函》，汇通正源和中融信托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审议取消在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详见 2020 年 4 月 11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收到股东提议董事会及时召开临时董事会的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定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取消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5 月 18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8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8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

二、取消股东大会的原因

鉴于原定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审议的五项罢免议案《关于罢免肖土盛先生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罢免黄浩先生之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职务的议案》、《关于罢免翟建峰先生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及副董事长职务的临时议案》、《关于罢免杨钦湖先生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临时议案》、《关于罢免陈实先生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临时议案》所涉及的公司副董事长翟建峰先生、董事杨钦湖先生、董事陈实先生、独立董事肖土盛先生、监事会主席黄浩先生均已辞职，且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提议上述五项议案的公司股东汇通正源和中融信托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向公司董事会致函，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审议取消将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审慎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定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取消股东大会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并感谢广大投资者给予公司的支持与理解。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